

長 榮 大 學



照明系統作業規範

發行版本：第 1.1 版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10 日

文件編號：CJCU-EMS-3-06-03

發行單位：總務處

本文件共 7 頁

文件履歷

版本	公告日期 (年/月/日)	修訂內容摘要	制定	審核	核准
第 1 版	112/06/16	無	總務處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
第 1.1 版	112/09/10	部分內容修訂	總務處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

目錄

文件履歷.....	I
目錄.....	II
一、目的.....	1
二、適用範圍.....	1
三、定義.....	1
四、權責.....	1
五、作業內容.....	1

一、目的

使本校照明系統維持正常運作，並做好能源管理，不浪費能源。

二、適用範圍

本校使用之照明系統相關設備。

三、定義

照明設備：本校室內外照明設備，包含：各式燈具。

四、權責

1. 節約用電：全校全體員工。
2. 各項機器/設備保養：設備業管單位。
3. 檢查作業及成效評估：總務處。
4. 公共區節能省電巡檢：採購營繕組。

五、作業內容

校內使用之照明系統，訂定下列相關管理作業準則。

1. 設計、採購、驗收：

當設備新增設、更新汰換改善時，應參考「能源管理手冊」及「能源設計與採購管理作業程序」，以取得最適用設備。

為達成本校淨零碳排目標，採購非中央空調設備應至少考量：

- (1) 校內相關設備的最佳能源消耗規格。
- (2) 目前符合法規及市場可取得該設備的最適能源消耗規格。
- (3) 進行使用年限的能源消耗評估，以取得最適節能設計資訊。

2. 一般使用：

校內依各作業環境不同而提供照明設定，人員離開時應關燈，並定期進行維護保養作業。

相關管理作業內容：

(1) 使用年限建議

項目	規格	建議使用年限	備註
LED	全品項	>10000 小時	依燈具品牌及設計有所差異
其他	非 LED	依規格要求	依燈具品牌及設計有所差異

(2) 照度標準建議：依 CNS 照度標準

CNS 照度標準(學校照明)：教室、球場

學校(室內)

照度	場所	作業種類
1500~750	-	◎精密製圖 ◎精密實驗
750~300	教室、實驗室、實習工廠、研究室、圖書閱覽室、書庫、廣播室、印刷室、總機室、守衛室、室內運動場、辦公室、教職員休息室、會議室、保健室、餐廳、廚房、配膳室	製圖教室、縫紉教室、電腦教室 ◎縫紉 ◎打字工作 ◎圖書閱覽 ◎精密工作 ◎工藝美術製作 ◎黑板書寫 ◎天秤計量
300~200	大教室、禮堂、儲藏室、休息室、樓梯間、走廊、電梯走道、廁所、值班室、工友室、天橋	-
200~75	-	-
75~30	倉庫、車庫、安全梯	-

學校(室外)

照度	場所	
150~75	籃球場·排球場·網球場	-
75~50	場·◎壘球場投捕手區·游泳池	徒手體操場·機械操場·足球場·橄欖球場·手球場·壘球場
50~30	-	-
30~5	-	-
5~2	學校園內道路(夜校)	-

- 屬視力、聽力不良之兒童、學生使用之教室、實驗、實習工廠時，可將照度提高上述所定的基本值兩倍(其原因係因聽力不良之兒童，必須靠別人口唇之動作去判斷別人所說的詞句)。
- 有◎記號之作業場所，可用局部照明取得該照度。

(3) 運轉時間控管

項目	使用時間	備註
辦公區域	8:00~18:00 18:00 後採區域照明 (如台燈) 人員離開時記得關機	超過 18:00 後依實際需求調整
教室室內區域	依課程安排上課時開燈，下課關燈	可配合上課地點採光條件決定開關燈
圖書館室內區域	8:00~22:00 人員離開時記得關機	依使用現況施以區域控管

(4) 清潔週期：依實際需求進行燈具清潔作業

(5) 維護保養

項目	通知對象	備註
設備異常	由使用單位通知採購營繕組進行檢修作業	聯絡資訊：採購營繕組。
定期巡檢	由採購營繕組進行巡檢作業	聯絡資訊：採購營繕組。

平時巡檢週期由採購營繕組安排進行，白天如果照度充足時請記得關燈，減少耗能(特殊狀況除外)。

發現設備有異常或故障時應即時通知採購營繕組進行檢修。

總務處可利用公佈欄張貼及宣導有關節約能源之相關資訊。

對於公共區域能源使用狀況查核，由採購營繕組巡檢各公共區域照明使用狀況，進行節能省電管制。